

常州市钜岳水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6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5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荷英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调整,为配合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具体详见常州市钜岳水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终止挂牌的顺利进行,现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组织实施的具体方案;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申请文件;

(3)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

(4) 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5) 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及前提下，办理与本次事项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市钜岳水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常州市钜岳水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5 日